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4 年度

评价单位（公章）：雷州市东里镇人民政府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22 日



根据（雷财绩〔2025〕3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2024年度雷州市东里镇人民政府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一）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全面推进辖区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

（二）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基层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提高党建工作的有效性。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负责辖区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

（三）统筹制定辖区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着力推进城乡融合发展，建立城乡产业融合发展机制。积极维护社会经济秩序，营造公正、公平的发展环境，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

（四）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负责做好下放管理职权的承接工作，推进本镇数字政府及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落实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卫生健康、医疗保障、土地流转、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服务等领域相关政策，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村级延伸。

（五）统筹负责辖区平安法治工作，承担辖区平安建设、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圩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经济发展、文明创建等区域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社会治安、安全生产、防汛、防旱、防风、防火、防疫、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建立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六)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统一指挥调度市派驻(派出)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执行上级下放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权、行政强制权。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严格依照法定程序履行职责。

(七)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提高基层自治水平。坚持以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立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机制。推进社会主义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完善村(居)民议事机制,拓宽村(居)民议事协商范围,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提高基层自治整体水平。

(八)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九)编制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并组织执行,统筹本镇财政工作,负责本镇财政收支的组织、协调管理工作,确保本镇财政平稳有序。

(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人才政策,履行人才工作相关职责。

(十一)负责辖区国防动员相关工作。

(十二)完成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和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突出基层党的建设、经济发展、民生服务、平安法治等主要职责,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镇机关职能转变。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强化镇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和党组织统筹协调功能,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扩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有效承接上级赋予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事业单位承担的行政职能回归镇机关,强化其公益属性。优化公共服务职能,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打

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推进综合行政执法，统筹调配辖区执法力量，提高镇执法人员的综合执法能力和水平，实现“一支队伍管执法”。推进区域综合治理网络化、一体化，实现“多网合一”，整合各类资源力量，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

东里镇党委、政府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党政和人大办公室。承担镇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接待、信息、调研、印鉴管理、督查考核、综合协调、党务政务公开、对外联络、后勤保障、审计等工作。负责综合性文件、材料的起草工作。负责行政执法证件的使用管理。负责联系市政协及做好辖区内有关政协工作。负责武装、国防动员等相关工作。承办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等工作。负责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工作要点、总结、报告等材料。承办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召开的各种会议。做好代表履职学习、联系代表和代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履职服务保障工作。受理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做好人大代表联络及其他涉及人大的工作。承办主席团和主席、副主席交办的工作。承办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宣传、统战、社会、民族宗教、侨务、台港澳事务、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关心下一代等工作。负责党代表的选举、联络及相关服务工作。负责组织人

事、机构编制、离退休人员服务、人才等工作。统筹协调社会工作部门工作，指导协调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承办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 财政和经济发展办公室。承担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财务、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镇管理单位的财务活动，协助村级“三资”管理。负责编制执行辖区经济、社会发展计划，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商业、工业、招商引资等工作，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负责统计、人口普查和经济普查等工作。完成年度各项经济指标任务。承办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 公共服务办公室。负责公共服务、党群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基层政权等工作。负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卫生健康、人口生育管理、医疗保障、保障房申请、退役军人事务、数字政府等工作。负责党群服务平台建设及政务服务平台管理协调工作。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根据法律法规授权或上级有关部门依法委托履行相关行政许可职能和提供行政服务。指导推进村(社区)公共服务和综合管理。承办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五) 平安法治办公室(司法所)。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法治建设、信访维稳、法律服务、矛盾化解、法制宣传教育、

村(社区)戒毒、禁毒等工作。根据社区矫正机构的委托,承担社区矫正相关工作。负责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承担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工作。承担辖区黄、赌、毒、涉黑、涉恶、电信诈骗等专项斗争工作。负责做好打私、打传及反邪教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治安案件和矛盾纠纷查处工作。依照有关规定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出租屋和外来暂住人员的管理工作。负责做好基层综治网格化管理工作。承担基层治理综合信息平台运行的管理保障。受理上级各部门批转来信来访、投诉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及处理工作。负责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工作。承办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六)规划建设办公室。承担建设规划的编制和报批,负责工程项目建设 and 监管,负责基础设施、公共事业的建设和维护、村道公路建设、养护、管理等工作。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及林业保护管理、镇村规划等工作。负责村镇建设和农村住房建设工作。负责危房改造工作。负责辖区内设施农用地的备案工作。负责镇区及居委会污水处理、排水有关工作。负责处理辖区内建筑垃圾、建筑散体物料、工业生产垃圾和村镇生活垃圾处理工作。负责历史文化名镇(村)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会同文物行政部门监督管理历史街区和历史建筑的保护工作。协助编制和监督实施城乡燃气发展规划。会同镇相关机构和市派驻(派出)机构做好违法占地和违法建设管控等工作。负责社区建设、管理和服务等工作。承办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

事项。

(七) 农业农村和生态环保办公室。负责移民、农业、林业、水利等方面工作。负责推动农业农村发展，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负责农、林、水、渔、牧、农村经营管理和海域管理工作。负责“乡镇船舶”安全管理及“三无”船舶排查监管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三资”管理工作。负责农业农村、渔业、农经、农村实用人才、农业普查等统计工作。负责农业保险、耕地地方补贴、渔业惠农资金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土地流转、土地确权等工作。负责畜牧兽医、生猪屠宰和动植物疾病防控及农业机械化监督管理等工作。组织水旱灾害防治工作。承担推进辖区内林长制、河长制的组织实施具体工作。负责农业审计工作。负责推进美丽乡村、新农村建设、人居环境整治、农村公厕建设、农村户用厕所无害化改造等工作。负责农村水资源、高标准农田管理工作，负责村委会污水处理、排水有关工作。负责辖区港口建设、海滩涂、河流、小型水库、水闸、小型水电站、山塘管理和治理工作。负责权限范围内的海堤管理和治理工作。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负责辖区内渔港、埠头的消防设施的维护工作。贯彻执行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实施辖区生态环境规划、计划和专项规划。组织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等方面的日常监督检查，开展环境污染隐患排查。对大气、

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以及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进行监督管理。督促指导辖区企事业单位、村(居)委会、生产经营者等落实环境保护措施。负责权限范围内生态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监督指导生态保护修复,落实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和有关专项督察整改。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协助做好生态环境问题信访调查和污染纠纷、投诉的调解。协助做好生态环境执法工作。

承办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八)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工贸、烟花爆竹、饮水、畜禽屠宰等行业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做好横水渡口安全管理工作。负责交通管理及安全生产工作。负责防风防汛防旱、防灾救灾、消防、地质灾害等各类应急防治及日常管理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应急管理组织协调及实施相关工作。负责做好辖区内突发事件如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地质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以及其它涉及面广、影响较大公共安全事件紧急情况的应对处置、救援等工作。负责突发环境事件的预警及应急处理工作。贯彻落实上级安全生产部署,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隐患专项整治,化解安全风险。统筹应急力量建设和物资储备。指导村(社区)做好应急管理相关工作。承办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完成上级应急管理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加速推进“百千万工程”的重要之年。在雷州市委、市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视察湛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省委、湛江市委、雷州市委关于“百千万工程”工作要求，牢牢把握稳中求进总基调，团结奋进、真拼实干，扎实推动各项工作落细落实，推动发展实现争先进位，圆满完成镇第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

一、深耕特色强产业，经济活力显著增强

(一) 综合实力稳步提升。2024 年，全镇生产总值为 15.34 亿元，同比增长 4.5%，增速全市排名第五；第一产业增加值为 8.41 亿元，同比增长 4.1%；第二产业增加值为 0.85 亿元，同比增长 9.2%；第三产业增加值为 6.07 亿元，同比增长 4.5%；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8354 万元，同比增长 62.6%，增速全市排名第三；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87 万元，同比增长 49.2%，增速全市排名第六。

(二) 对虾产业规模效应凸显。首期现代化对虾养殖示范基地顺利投产，引进专家团队和先进技术，以“工厂化+精准管控”模式提升养殖效率，2024 年 5 月获评国家虾蟹产业技术体系示范基地称号。2024 年该基地对虾总产量为 129 万斤，产值为 2530

万元；同时，接续推进对虾养殖基地二期改造项目，总投入 800 万元实施基地南区 150 亩虾塘提升工程，预计增加产能约 80 万斤，产值约 1500 万元，新增就业岗位 100 多个。

（三）双产业园区建设有序推进。盘活东里村委会南侧 60 亩存量建设用地，规划建设对虾产业园区，着力打造集精深加工、冷链物流、仓储集散及科研检测等功能于一体的现代化产业园区；统筹规划海滨路周边 60 亩虾塘资源，同步推进工业园区规划建设，强化工业发展要素保障。目前，有序推进用地报批手续，已落实前期专项资金 250 万元。

（四）招商引资成效显著。全市招商引资目标考核位居全市各镇街前六，招商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额为 3800 万元，完成率为 190%；引进广东海发集团，与本地企业海茂集团达成合作，总投入 4600 万元注册雷州港航有限公司，因地制宜培育热带鱼种业“芯片”，为海洋牧场等养殖项目推进提供前期支持；服务保障华润电力湛江雷州白岭风电场项目落地，完成项目选址工作，规划总投资 3.2 亿元，预计建成后年产值达 5000 万元。

二、统筹建设夯基础，镇村风貌提档升级

（一）完善圩镇建设规划编制。总投入 80 万元实施乡镇建设规划编制项目，聚焦“1+4+7+9+N”建设要求，谋划推进海滨路及东华路改造提升工程、美丽客厅工程等项目，提升镇域；落实代表意见建议，实施东里中学围墙西边道路工程，建成硬底化道路 150 米，方便群众出行。

（二）推动东里第二小学开工建设。在西挖小学原基础上扩建东里第二小学，预计总投资 1600 多万元，一期项目资金 710 万

元已到账，已完成学生分流、校内扶贫光伏搬迁、危房鉴定评估和危房拆除工作，东里第二小学建设方案已通过审核，目前已完成招标工作，计划今年6月底开工。

（三）全力推进典型村建设。投入约630万元创建六格村为第二批典型村，打造钟宅、六格北、六格塘三个精品村；重点聚焦村内主干道、房前屋后等全域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利用“四旁五边”植绿添绿，新增植树1003棵；扶持村集体番薯产业发展，现种植面积达1000亩，年产量超过1500吨。同时，培育第三批典型村建设，其中洪流村统筹集体资金和乡贤捐款共100万元，建成一条彩虹大道，入村主通道完成“白改黑”改造。

（四）接续推进农村“三大革命”。持续投入资金360多万元开展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集中整治乱搭乱建、乱堆乱放、垃圾转运和家禽散养等现象；累计建成106条自然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已建成102处供水设施完成验收，全面完成农村集中供水村村通。

三、厚植生态焕新颜，绿美镇村精绘新景

（一）接续推进乡村绿化。以“党建+”为引领，投入各类资金300多万元，深化“联创共建”机制，构建增绿、护绿、兴绿三位一体生态治理格局，利用乡贤新春座谈会等活动，累计筹集社会资金97万元，开展植树活动累计60多场，参与活动约2200人次，投入各类资金200多万元，种植树苗2.5多万株，打造海滨路、三吉路、洪流路等3条特色绿化带。

（二）深化美丽庭院创建。坚持党建引领，发动党员干部，鼓励村民美化自家院落，打造小花园、小菜园、小果园，让庭院

成为乡村美景中的点睛之笔，全年完成建设美丽庭院 776 户，其中典型户 21 个，超额完成计划任务，在我市“美丽庭院”建设擂台赛中，荣获第二等奖。

（三）擦亮“中华白海豚”生态名片。东里近海是中华白海豚主要栖息地，吸引旅客、摄影爱好者慕名而来，相关航拍作品成为流量焦点。筹备省专项资金 350 万元启动“中华白海豚”主题郊野公园项目，现完成设计，计划建设观景平台、科普长廊、红树林栈道 4 条，与房车营地形成“生态研学+休闲露营”协同发展模式。

四、聚力攻坚保稳定，社会治理多维赋能

（一）多元调解齐发力。我镇返聘 3 名调解经验丰富的老干部，成立“老支书”调解工作室，2024 年，调解矛盾纠纷 80 多宗。同时，常态化开展“平安夜访”，全面排查矛盾纠纷 223 宗，化解 211 宗，化解率为 94.6%，最大限度将矛盾化解在当地。

（二）严厉打击违法犯罪。基础防控设施升级，新增高清视频监控设备 10 多套；联合巡防机制优化，深化“民警+干部”夜间联合巡逻模式，累计巡逻 160 次，全年接处警情总量 222 起，同比下降 21%；案件侦破成效显著，破获刑事案件 54 宗，刑拘 50 人，抓获网逃 13 人，行政拘留涉赌 19 人；推进禁毒扫楼行动，查处吸毒人员 14 人，强制隔离戒毒 4 人；开展“进村入户”反诈宣传，摸排高危人员 6 人，破获涉电信诈骗案 10 宗。

（三）重点领域靶向管控。建立吸毒人员、刑释解教人员等 6 类重点人群“一人一档”，落实社区矫正、心理疏导等措施，全年无脱管失控事件。深化违建整治攻坚，扎实推进卫片图斑整

改销号，实现土地管理秩序持续规范。

（四）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印发《东里镇2024年“三防”工作应急预案》等相关方案，各村（社区）全部完善“一页纸”预案。按照“防台六个百分百”工作要求，发动乡镇渔船回港591艘，转移棚居、低洼、危房人员14557人次；开展消防安全、渔船安全、化学品生产经营等领域安全大检查80多次；组织摩电“七进”宣传42场次，宣传受众人数达9000余人。

五、倾力民生提质效，普惠共享幸福加码

（一）社会保障更加健全。加大政策宣传力度，2024年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率达到103%，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6%；积极做好社会弱势群体救助及帮扶工作，2024年医疗救助110人次，救助金额2000多万元；临时救助11人次。农村低保人数1761人，共发放补贴840多万元；特困人员共计481人，发放补贴530多万元；总投入8万元完成土头敬老院升级改造。

（二）扶持教育事业可持续发展。成功举办新春乡贤座谈会，以书法义卖和热心捐赠等方式，筹集教育基金30多万元，并圆满举办第二届奖学奖教表彰大会，奖励优秀教职工和优秀学子350多人次，表彰金额33多万元。

（三）公共服务体系提质增效。全面贯彻执行人口政策，优化医疗服务供给，提升医疗服务质量。积极推进个体经营户普查登记，圆满完成“五经普”工作。“12345”政务便民热线工作考核位居全市前三，获评“优秀成员单位”。国防动员、应急、民政、宗教、统计、双拥、老区、工会、妇女儿童、残疾人、档案、保密等多方面取得新进展。

一年来，我们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反对和纠治“四风”，厉行勤俭节约，“三公”经费支出同比下降7.32%。持续强化审计监督，确保每一笔财政资金的流向透明、合规，有效遏制了奢侈浪费现象。同时，我们积极推进行政效能革命，深化“放管服”改革，简化审批流程，提高服务效率，让群众办事更加便捷高效。通过一系列扎实有效的举措，进一步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各位代表！回首奋斗历程，发展成绩来之不易，必须倍加珍惜。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市委、市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源自全镇干部群众同心同德、苦干实干的拼搏奉献，离不开社会各界人士建言献策、倾力相助。在此，我谨代表镇人民政府，向所有关心支持东里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表示最诚挚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清醒认识到，东里高质量发展仍面临诸多挑战。一是镇域经济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依然突出，产业结构调整步伐偏缓，工业经济基础薄弱，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培育亟待破题；二是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存在短板，道路硬化工程存在欠账，人居环境整治仍需常态推进；三是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有待提升，信访矛盾化解、安全生产监管面临新考验，与平安建设要求存在差距。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以攻坚克难的勇气直面问题，以久久为功的韧劲全力突破，决不辜负全镇人民的重托！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4年，全镇生产总值为15.34亿元，同比增长4.5%，增速

全市排名第五；第一产业增加值为 8.41 亿元，同比增长 4.1%；第二产业增加值为 0.85 亿元，同比增长 9.2%；第三产业增加值为 6.07 亿元，同比增长 4.5%；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8354 万元，同比增长 62.6%，增速全市排名第三；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87 万元，同比增长 49.2%，增速全市排名第六。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1,532.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7.16 万元，下降 20.58%，主要原因是部门响应上级要求，节约开支；支出预算 1,532.6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97.16 万元，下降 20.58%，主要原因是部门响应上级要求，节约开支。

2024 年本部门收入决算 3342.62 万元；支出决算 3342.62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评价小组由镇长负责，财经办牵头，其他办公室配合。

（二）自评工作过程。

由财经办牵头，负责跟其他办公室联系沟通，详细了解本单位在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再与其他办公室确定本单位的最终自评结果，最后报送领导审批。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自评材料均在规定的时间内报送，自评材料的质量都是合法合规的。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预算年度内整体支出绩效目标都得到了很好的完成，确保履行职责兼顾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的规定，自评等级为优。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各指标完成的情况很好，确保了各项预算目标得到了很好的执行。

（三）主要做法和经验

要认真制定本单位的各项绩效目标，确保各项指标符合实际情况，能够得到很好的执行，切忌设置过高或过低，避免造成无法落实或部门效能低下。

（五）存在问题

无。

（六）改进措施

无。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

